



合同书 Contract





环境检测合同

合同编号：20250708001

甲方：湛江市霞山骨伤科医院

联系地址：霞山区洪屋路 140 号

电话/传真：

甲方联系人：孙小姐

联系方式：0759-2220132

电子邮箱：

乙方：广东正东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湛江市赤坎区北站路西北侧 18 号办公楼 501 房

电话/传真：0759-2199340

乙方联系人：李智浩

联系方式：1312933568

电子邮箱：zjzd168@yeah.net



第一章 前言

第一条 为了更好的给甲方提供优质、完整的服务，便于双方合作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通过友好协商，双方同意签订如下协议。

第二章 检测项目内容和费用

第二条 乙方为甲方提供环境检测项目服务，出具检测报告。

第三条 合作方式：

乙方根据甲方要求和有关规定，协商确认检测项目和采样计划，由乙方进行现场采样和检测，并出具检测报告。2025年7月起至2026年6月30日止。期满双方再协商后续监测合作事宜。

第四条 检测项目见本协议的附件一。

第五条 如实际检测项目与附件内容不符，经双方协商确认，检测费用应根据实际检测项目进行调整。

第六条 价格及付款方式：

第七条 湛江市霞山骨伤科医院年度自行监测费用(每年)金额为 48000.00 元(肆万捌仟元整)，在乙方采样完成并出具电子板报告后每季末月内，甲方将每季检测费用(12000.00元，壹万贰仟元整)支付给乙方(乙方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付款只可采用银行转帐的方式。乙方确认收到检测费用后，方发放纸质检测报告。(检测报告盖章扫描件电子板一份和纸质版贰份)

1、乙方帐户：

户名：广东正东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账号：44608101040003917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湛江海川支行

第三章 合作期间双方的权利及义务

第八条 甲方责任：

1、按照乙方要求，提供一切检测所必需的样品、资料和技术文件，并保证提供的一切资料应当是真实、完整、合法、有效的，以便乙方有效地提供要求的检测服务；



2、如双方约定采用现场采样方式，甲方应：

提供一切必要的设备、资料以保证乙方采样的顺利进行，包括但不限于主要污染物、排污口状况等必要的资料；

在实施采样前，甲方应明确告知乙方采样人员有关的规章制度，并采取一切必要的措施，确保乙方检测、采样的服务过程中的工作条件、场地和装置的安全，并安排一名熟悉委托方情况的人员配合乙方进行现场采样。由于甲方原因，致使乙方采样人员人身受到伤害时，甲方应承担相应责任。

3、如果双方约定甲方送样的方式，甲方应保证其自行采样过程的规范性。

4、按本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检测费用。

5、如对检测结果有异议，应于《检测报告》完成之日起十五天内向检测单位书面提出，同时附上《检测报告》原件及预付复检费。逾期未提出异议，则视为同意《检测报告》。

第九条 乙方责任：

1、按照合同约定提供检测服务，为甲方出具检测报告。

2、采用合适谨慎态度及科学准确的方法，以保证提供优质高效的检测服务。

3、保证采用国家或行业标准方法进行检测，使用非标准方法进行检测的项目，应向甲方申明并取得甲方同意。

4、就检测报告的有关内容，接受甲方的咨询；

5、乙方出具的检测报告仅对被送检样品和现场采取的样品负责。在任何情况下，乙方的责任不能超出乙方对样品作出的检测报告的范围。检测结果的使用、使用所产生的直接或间接损失，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6、乙方采样人员在现场采样过程中应遵守甲方的规章制度，因乙方不遵守甲方规章制度而导致自身、甲方或其他任何第三方人身或财产损失的，由乙方自行承担。

7、承诺现场采样人员在采样过程中严禁以任何形式索取好处费或其他与客户约定之外的行为，保证廉洁检测。

8、由于乙方检测问题导致甲方受到处罚，由乙方承担。

第十条 技术情报和资料的保密：

1、甲方应为乙方所提供的技术情报和资料及非正式出版物等承担保密义务。

2、乙方应为甲方所提供的资料以及环境状况、产品技术、生产工艺等承担保



密义务。

- 3、未经对方书面许可，任何一方不得向第三方泄露本协议的如下内容：合作范围、内容、方式、费用；双方权利、责任；争议处理的方式。
- 4、一旦一方泄密，则泄密方须承担相应的经济和法律責任。

第十一条 免责条款：检测服务的顺利进行，依靠甲乙双方的共同努力和彼此配合。因在乙方控制范围之外的原因造成乙方无法履行协议时，乙方不承担相关责任，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以下：

- 1、发生不可抗力时；
- 2、甲方人员不按照本合约条款履行责任时，如资料或样品不能按照乙方要求提供；
- 3、由于甲方原因致使乙方未能按协议规定完成检测服务而造成甲方蒙受任何损失或损害时；
- 4、甲方单方面更改乙方出具的检测报告，或对乙方出具的检测报告进行取舍，由此造成损失或纠纷时；
- 5、甲方由于其提供的样品、技术文件存在知识产权问题，由此造成损失或纠纷时。

第四章 争议处理及其他

第十二条 其他：

- 1、在协议执行过程中，报价单和经双方确认的其它规定、实施记录及有关备忘录均作为本协议的附件，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效力。
- 2、在合作的过程中，双方如存在未尽事宜，可对本协议进行修改，修改以《补充协议》的形式订立并执行。
- 3、在协议的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双方应协商解决，若协商不能解决，则向被告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 4、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 5、本协议一式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签章）：湛江市霞山骨伤科医院

乙方（签章）：广东正东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代表（签字）：

代表（签字）：

日期：2025年7月10日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一：

霞山骨科医院年度环保监测方案

1、废水监测项目点位及频次

点位：废水排放口，数量：1个；

检测项目：

①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挥发酚、总氰化物、阴离子表面活性剂、动植物油、石油类：（一个季度一次，一年共4次）

②悬浮物：（每周一次，一年共52次）

③粪大肠菌群：每月一次，一年共12次

2、废气监测

无组织废气监测内容

类别	污染源	排放口编号和坐标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无组织废气	污水站	污水站周界	氯气、氨气、甲烷、臭气浓度、硫化氢	共4个点位，每季度监测一次，一年共四次。

3、噪声监测

点位：厂界四周四个点位（昼、夜）

频次：每季度监测一次